

■胡忠伟

行走在延安的山野里

只有到了延安,你才能真正感受到延安大山的风骨:这山,不雄伟,不挺拔,不险峻,既无“五岳”之特色,也无其他名山之性格;这山,却给人一种感觉,一种浑厚的感觉——粗犷而荒远,冷峻而雄浑,有一种粗犷的美,这比江南水乡的秀美来得大气,来得顺畅,来得自然。

你看,那山连着山,像一个个馒头,忽大忽小,忽正忽歪,形成了一个圆的整体。山上有梯田叠叠着,像山的纹络,一梯一梯的,次第延伸,开合而去。

山上的草皮星星点点,土地在岁月的河床里裸露着,让阳光亲热。偶尔,山头上有一两个红点在移动,那就是谁家放羊的娃娃了。你如果侧耳聆听,一定会听到动人的信天游——

“我前半晌绣,后半晌绣;绣一对鸳鸯长相守/沙浩浩水来流不尽/哥走天涯拉上妹妹的手。”

喜欢那高亢激越的陕北民歌,那一首首信天游,是生活在这块苦焦的黄土地上的人们,对于苦难生活的生命呐喊,更是他们对于爱情与幸福的渴望和

期盼。厚重的黄土地孕育了多么美好的民歌,那些火辣辣的直率的吟唱像刀子一样切割着人的灵魂,让人震撼不已,这是来自生命最本真的声音,纯粹、透明,有着黄土地上庄稼散发的芬芳。

辗转千里沟壑万里峡谷,在延安的山地里慢步行走,让人很容易变得沉静。在每一个村落的窑洞前,你都可以遇见一位饱经风霜的老人,他们守土而居,安宁祥和。蹲坐在黄土围墙根下,注视着尘世间来来往往的人们,或轻快或沉重的脚步丝毫不会打扰他们

的清梦。久居闹市,看惯了红灯酒绿,满耳是尘世喧嚣,人的心也仿佛结了一层厚厚的老茧,自闭自守,名缰利锁的生活使得这样的老茧越结越厚。突然有一天,当你抛下这一切,走出闹市,来到延安,见着这山野自然觉得格外亲切了。

行走在延安的山野里,我感到自己的骨骼吱吱作响,我明白,来自山地的灵气已缓缓灌进我的心田,涤荡着生命中柔弱的部分。

■王国梁

屋顶上有星空

夏天热得让人无处可逃。终于到了晚上,暑气退潮,夜风也飘了过来,颇能带来几丝凉爽。可是,房屋和树木阻挡了风自由脚步,总觉得风来得不那么顺畅,于是想攀到某个高处,就可以御风飞翔了,那该是多么畅快!

屋顶,便成了人们的首选。小时候的夏天,我们经常去屋顶睡觉。家乡是大平原,那时候没有楼房,农家的平房屋顶就是最高的地方。人在高处,感觉风就像在无边无际的大草原上尽情奔跑,一马平川,无遮无拦,肆意自在。即使风停的时候,心中也总是有所期待——风总是要来的。

风长一阵短一阵,我仰面躺在屋顶上。闭上眼,听到蛙声一片;睁开眼,看到夜空浩瀚。人在屋顶上,视听总是能获取最多的信息,得到最大的满足,远比闷在屋子里爽多了。

夜风荡漾,树影婆娑。不知为什么,月亮在我的印象里没什么存在感,我关注到的是漫天的星星。那时候刚刚在课本里看了有关星座的知识,我煞有介事地跟妹妹讲起来。我们都仰面躺着,我用手“指点江山”:“瞧,那里就是银河,就是牛郎娘娘用玉簪划出的银河。那里是牛郎星,那里是织女星。还有冥王星、海王星……”虽然我多半是信口开河,胡诌一气,但妹妹明显对我充满了崇拜,觉得关于星空的知识,我能说出的词语比祖母多很多,可能更接近科学。

星光闪烁,夜空显得深邃而辽远。“哥,你说是天上的星星多,还是地上的人多?”妹妹忽然问。“当然是天上的星星多,地上才有几个人!”我不假思索地回答。在我的概念里,地上的人,不过就是村里这些人,二狗、老赖、麻子之类的,能有多少呢?而天上的

星星,密密麻麻,大大小小,数也数不清。夜空深不可测,星光悄然出没,人像是进入一个全新的世界一样,满眼都是新奇。父亲就躺在我们旁边,不管我们说什么,他都不搭话,可能觉得小孩子说什么都是对的,或者他根本就是在想田里的庄稼用不用浇水。父亲高中毕业,做过几天小学教师,但忙碌的生活让他更多的时间是沉默的。只有一次,他教我们背起了诗。那次他教我们背的诗是曹操的《观沧海》,整首诗写的是大海的博大,可我分明感受到了夜空的博大。我只记得里面这样的句子:日月之行,若出其中;星汉灿烂,若出其里。“星汉灿烂”给我的印象极为深刻,屋顶上的星空,就是星汉灿烂吧。

夏夜短促,不知不觉到了深夜时分。夜风依旧是长一阵短一阵,屋后的田野腾起淡淡的雾气,给世界笼罩了一层神秘。空气中弥漫着乡村特有的气息,有草木的清气,还有土地的味道。星空还是那个星空,不知道是不是有斗转星移。我朝启明星亮起的地方看了一眼,朦朦胧胧睡去。

屋顶上的星空,在我的梦里璀璨着。银河闪闪发光,星辰各行其道,流星倏忽即逝……那个神秘而神奇的世界,让我看到了比屋顶更高的天空,比村庄更远的天地。

后来我长大了,知道了世界上的人,除了村子里这些,还有更多更多。最高的地方不是屋顶,屋顶上还有星空。世界那么大,我想去看看。我萌生了去外面世界走一走的愿望,看看世界上的人有多少,看看屋顶上的星空有多深邃……

■天潼

保安大爷

成都某小区一位女业主,发现有人在她家门口不停吐痰,于是打电话叫来保安。然而当她开门与吐痰女子理论时,却被对方连捅数刀身亡,保安则落荒而逃……

事情发生后,保安这个原本很低调的职业,一下子被推到了舆论风口浪尖。相当多的人并不苛责那位保安,觉得他已经60多岁,拿着一份可怜的低薪,能指望他去拼老命吗?

以前我对保安很陌生,近几年却越来越了解这个行当了。3年前,好友老赵所在单位改制,年过半百的他不得不自谋生路。虽然有着高级技师职称,可是他平日操弄的那些热工仪表,只有大型钢铁厂才有。就业面极窄,加之年龄太大,最后他只能去应聘保安。保安被称为老年就业的“吉祥三宝”之首,另外两“宝”是保洁、保姆。果然老赵很快进了一家银行,穿上保安制服戴上了头盔。

老赵曾很好奇,只有达到重症标准才能办病退,这样的重病号怎么能当保安?某次他请教了一位病退同事,人家的回答让他目瞪口呆:“俺是因为精神病办的病退,俺身体好得很,一点毛病都没有。”幸亏这位同事直率,今年春天,老赵要求和他们错开排班。

妻子在物业公司当小头头,有阵子分管外包的保安队。十年前他们进场之初,保安招聘要求40岁以下。如今小区一年年老去,维护、维修支出年年递增。曾经试过征求意见,适度上调物业费标准,业主群里骂声一片,只得作罢。于是只能万事精打细算,保安队员平均年龄便从30多岁渐渐提升到了五十六七岁。去年算了算账,整个项目净利润只有十几万。总公司规定一旦亏损,就得撤场。所以保安队员的年龄估计还得上涨,突破60岁也不是没有可能。



■陶琦

在心里给自己留一个位置

从社媒平台上看到一件很有意思的事:有人在国外学开车,每天与教练相处,互相闲聊打发时间。聊到子女教育的话题,教练说他有个15岁的女儿,正处在叛逆期,他时刻教育女儿不论做什么事,或喜欢上哪一个人,都不要把全部激情和爱意毫无保留地交付出来,要在心里给自己预留一个位置,这样不论面对怎样的结果,都可以安全地退出。

教练说他年轻时供职于一家韩国公司,爱上了老板的女儿,双方最后没能走到一起,因为对方家庭无法接受女儿嫁给一个外国人。他因提前给自己在心里预留了一个位置,就没有太伤心。这一心态也帮助他度过了2009年的失业大潮。当时美国正面临严重的金融危机,到处裁员,他被公司裁掉的时候,一起被裁的同事都哭了,有穷途末路之感,觉得这样的大环境下,再就业会很困难。他因没有把这份工作押注成是自己的一切,也就没觉得正在面对

糟糕的生活——不过是过上了不同的生活而已。于是一念之间天地宽,他又轻装上路去找别的工作。

这种给自己预留余地“方便退出”的智慧,让我想起一句粤语名言:“得就得,唔得返顺德。”意为外出打拼不成功,就大不回到家乡重来,都是拥有健康自尊的表征。表明一个人既对自己的价值和竞争力有着坚定的信心,又坦然接受个体的局限性,即使面对不同的结果,也能始终具有确定的自我价值感,不会沉迷于寻求认同,为了维护脆弱的自尊而缠来不休。亚里士多德把幸福定义为“好的心灵”,就是对这种坦然接受命运挑战的开放心态的肯定。

美国19世纪传奇女诗人艾米莉·狄金森一生写了30年诗,只发表过7首短诗,却创作留下了近1800首诗篇。她说:“我就是给世界的信,因为我从来不会写信给我。”就是得益于提前预留了“退出”的空间,认为自己无须向世界和未来索取什么,她得以坚持下来,成为现

代主义诗歌先驱之一。1929年,英国女作家弗吉尼亚·伍尔夫写下著名的女性主义散文《一间自己的房间》,对无数女性提出建议:“一个女人如果想写小说,就必须有钱和一间属于自己的房间。”

文章里的“房间”,既是实存空间,也隐喻人必须在内心给自己预留必要的空间。因为那个时代的女性,很大程度上还须依附家庭才能生存,能够拥有一间用于写作学习的私人房间是奢侈的,同时又能够摆脱家庭和束缚,在内心拥有一定的自我空间,无疑更为奢侈。所以伍尔夫在空间行使权利上进行隐喻,告诫女性:你们拥有不受干扰和自主追求智识的权利。当学会了退出,在心里给自己留一个位置,人生会变得更为自由。

当今社会发展迅速,形成的压力越来越大,有时候甚至直逼人的生理极限。不少人为了维持既有的生活格局,会一心求稳,担心出现变故,但这种以

自我为中心、患得患失的心理,也让许多人失去了移情和旁观事物的能力,变得浮躁焦虑、凄惶失措。美国作家威廉·德雷谢维奇告诫人们:“绝对不要为你的一辈子做好计划,因为你的变化在两三年内都是巨大的,而且时刻会产生新的想法。你真正可以做到的,是想好现在要做什么。”教导人们要学会“去中心化”,不要当局者迷,而是要做观棋的“旁观者”,才能理性地面对得失。

现代人正生活在一个科技呈几何级变化的时代,但身体的躯壳仍然与上古时代狩猎采集、茹毛饮血的老祖先并无不同,想要以血肉之身亦步亦趋地与当今这个科技时代实现同步增长,是不可能的,最理智的做法就是学会怎样退出。凡事都提前在心里给自己预留一个位置,可让人取得一种自我防卫性更小、更开放面对激烈竞争的姿态,在保持拥有健康自尊的前提下,培养出一个坦然接纳现实的真实自我。

■程广海

乡间蝮蛇入画来

卢克莱修在《物性论》一书中,以独特的视角研究万物的灵魂和躯体后,得出唯一的结论是:每个东西在什么地方生长和存在,都是最合理的安排。

由此来说,人类和大自然万物的诞生、延续,也应该是这样的,在适宜的自然环境中得以出现和生存,才有了多姿多彩的生命个体,这个世界才有了那么多有趣的万物生灵。

就说蝮蛇吧,这个与蚂蚱、萤火虫比起来一点也不好玩的乡间生灵,给我留下既怕又爱的印象。

因为蝮蛇是一味中药,老家的人们在它秋后成虫最肥的时候,逮到公社药站去换钱。第一次捡蝮蛇,还是七八岁的时候。秋耕来临,有经验的人跟在生产队牛把式后面,犁铧翻起的泥土上,不时冒出肥胖的蝮蛇,跟在后面的人们看见后争抢着捡拾,我好不容易遇到一个,看见它丑陋的样子,不敢下手。在母亲的鼓励下,我斗胆捡起一个,拿在手上,感觉它热乎乎肉鼓鼓地在我心里乱窜动,一种来自心底深深的恐惧,让我赶紧把它扔掉了。

蝮蛇是属于蛛蜂总科的节肢动物,俗名也叫拉拉蛇、土狗、地拉咕。我们老家的蝮蛇品种属华北蝮蛇,是典型的害虫,每年四五月份开始出窝活动,咬食庄稼的叶片和根系。但是这个季节,也是最容易逮到它的时候。因为长期蛰伏地下,它第一次出窝,会在窝的地层表面留下大量隆起的颗粒状的虚土,逮蝮蛇的人,只需拿铲子把虚土拨开,一铲子下去,就能把蝮蛇挖出来,没有多大压力的它只好乖乖就擒。

夏秋季节的夜晚,乡间的田野上树林中,最美的鸣唱,除了青蛙、蝉鸣有些鼓噪外,就是蝮蛇和蜈蚣的叫了。蝮蛇是一阵阵、此起彼伏的“唧唧”“唧唧”的独奏或合唱,悦耳动听,有一种高山流水般的感觉。而蜈蚣的叫声很特

别,或许是通过双翅的摩擦震动来发声的缘故,则是“咕~咕~咕”“咕~咕~咕”发闷而又单调的声音,它鸣叫的节奏,在夜晚听起来有一种长长的颤音,那种悠长的尾音,如月光洒在田野,缓慢轻柔。你站在那里屏气听着,清幽中泛着淡淡圆润的丝滑。发出这种声音的都是雌性蝮蛇,这是它在向雌性求爱的信号,小心翼翼的鸣叫,起初的几声虽然有些响亮猛烈,但后来也不乏婉转优美,以期获得它爱情的甜美。

由于蝮蛇特有的趋光性,夜晚在路边或者地头打开一盏电光灯,一会就能吸引很多蝮蛇,它看到灯光后一动不动,憨憨地任凭人们捉去,这样的场景,真是有些可爱。

田野中的花草草和一些小昆虫们,以活泼生动的姿态和精巧可爱的形体,为历代画家所着迷喜爱,也成为他们创作领域中的题材。从晋人郭璞为《尔雅》注释配图始,至唐代花鸟画发展趋于成熟,草虫画也随之更加完善。五代时期,花鸟画两大源流发端的徐熙和黄筌均以善画草虫著称。到了宋代,花鸟画发展到达高峰,出现了崔白、林椿、赵昌等众多著名草虫画家,形成了国画中的“虫草”这个专门的画科。

蝮蛇最早入画的,应该是现存于台北故宫博物院的《宋崔恣画纪实鹤鸭图册》,是北宋画家崔恣创作的一幅有关蝮蛇的古画。画中蝮蛇笔墨厚实,形态逼真,犹如跳到画中的一只活生生的蝮蛇再现。近现代画家中,白石老人对蝮蛇也是喜爱有加,著名的《红蓼蝮蛇》(《蓼花与藕》中),把这不起眼的蝮蛇再体现于高雅的笔墨之上,画中的蝮蛇通体通透,且意趣横生。不仅看得出白石老人对生活的观察细致,对蝮蛇的喜爱更是跃然纸上。

蝮蛇,这个乡间不起眼的虫小,能入白石老人的画中,真乃幸运也!

■杨铁金

永康小麦饼

将一斤小麦饼,分成两份,各自对折,各形半圆,径相挨,弧在外,完全遮盖住碗中肉。一碗送给尊贵长辈的春节礼物——麦饼肉就这样诞生了。

那时候的家庭主妇大多都是自己烤小麦饼。新媳妇遇上一个手巧心善的婆婆,是人生一大幸事,回到娘家可以扬眉吐气。倘若麦饼没烤好,也会受到娘家人的鄙视。其实,烤小麦饼不仅有手艺问题,也有麦面问题。

江南雨水多,并不是妻子的好去处。农谚说“早冬麦、迟冬麦”。雨水多的年份不能种麦。特别是到了麦子生长的后期,因为高温、高湿,麦子在本地容易得病,容易倒伏。收获季节雨水多,又影响着麦面的品质。本地麦面不够白,不够粘。一些家境较好或是没有种麦子的农家,会用上洋麦面,那绝对又白又有粘性。绝大多数农家都是自己种麦、磨面,做小麦饼。巧媳妇坚持多年的土法、土法,和、揉、擀的功夫也就日渐增长,可以和芝兰、古山等大地方售卖的小麦饼媲美了,终于赢来娘家人的眉开眼笑。

小麦饼讲究咸淡、厚薄、硬软、柔脆相宜。在麦面里加盐,可以保鲜,也能增加韧性。

等媳妇变老,自己做了婆婆,手脚不再利索,加盐没有准头,面摊不均匀,儿孙们就会嫌她烤的饼太咸、太厚。她叹一口气:“小孩子说不好吃,那就是真的不好吃。不烤了!”

到现在的时节,要吃小麦饼的,大家就上店里去买。店里的小麦饼都用洋麦面。麦饼,按个论斤,不上秤。早

些年20个算1斤,现在16个算1斤。

小麦饼拿回家后,找块干净的白布(现在一般用食品级塑料袋)包好,放上四五天不会变质。随时拿出来食用,一样的松软,有嚼劲。

我妈妈至今还保留着两个烤小麦饼翻身用的圆土布抄手。烤小麦饼时,用它将摊开的面放进锅里。轻轻一压,面就紧贴热锅,不但受热均匀,饼身还被热的锅底压出密密麻麻的针脚。星星点点,有规则的焦黄花纹。再反一个,一张散发着香香的薄饼就成了。

它圆如小荷叶,径不超过筷子长。薄如一张黄草纸,叠放着,供人揭取一个。摊开平放在桌上,夹上油炒萝卜丝、油煎淡豆腐条、白煮鸡蛋等物,卷起来就可以往嘴里塞。不会吃的人,下面的开口端就会有汁和菜滴落,弄得手忙脚乱,很是尴尬。会吃的人,是将麦饼卷平放略翘着,一手握着卷筒,一手轻拈饼筒下端,菜汁就不会往下滴。唇唇轻轻送咬,也算是一种比较文雅吃法。

不过在餐桌上,美食常常会让人忘记吃相。喜欢吃小麦饼的总是满口流油地吃了一个又一个卷一个。小麦饼有韧性,有嚼劲,有香味,有嚼劲,可以跟各种荤素搭配,既能吃饱,又不影响尝鲜。

它还能够存放较久,过去永康的手艺人常带着它出门。在陌生的路旁,拔上一个萝卜;在他乡的檐下,架起一个紫铜罐。煮上一

